

#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村振兴中心发〔2024〕143号

---

##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4 年北义城镇下城公村 25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资金的通知

北义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结合 2024 年下城公村申报实施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中标价 1540924.91 元，财政决算评审价 1597261.51 元。依据《泽州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申报 2024 年产业及基础设施类项目通知》（泽乡村振兴办发〔2023〕14 号）要求，项目结算金额为 1540924.91 元，已累计支付 1232000 元，项目已完工验收，剩余项目尾款 308924.91 元，此次支付项目第四批资金 262697.17 元至中标企业，质保金 46227.74 元至北义城镇农村三资委托代理中心（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由各镇向县级

申请，不得挪作其他用途)。请你镇监督实施主体落实好项目建设及资金拨付工作。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 
2024年12月20日



---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4年12月20日

---